

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YD2024101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泰州市靖江市

一、招标条件

本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5万元, 招标人为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采购预算价: 采购预算为45万元; 最高限价45万元; 4. 采购需求: “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内容包括: 下六圩港沿线水利工程综合整治、八圩港闸泵改造、新小桥港闸站加固改造、九圩港河道清淤、整治、罗家桥至火车轮渡码头长江滩涂清淤。工程防洪标准为: “十圩港闸外段与长江连通, 按长江防洪标准100年一遇; 工程内其他河道均为区域防洪圩堤内的河道, 防洪按20年一遇标准”, 属于大型防洪除涝工程。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 项目属于“五十一、水利”中“127防洪除涝工程-新建大中型”。本次招标是对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所包含的所有工程内容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结合本项目工程特点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通过技术评审; 根据评审要求, 及相关单位要求, 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进行修改, 报泰州市靖江生态环境局审批并协助甲方获得批文。

5. 合同履行期限: 2024年12月30日前递交成果报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2023年度已审财务报告或2023年下半年度报告摘要或投标前3个月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当月或前3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如为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及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扣款凭证））或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符合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的《声明函》）（加盖公章）；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个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特殊资格要求：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提供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及批复复印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0-10 08:30到2024-10-16 17:30

获取方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时间及方式：请于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6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携报名资料到靖江市滨江国际C幢18层领取磋商文件或通过电子邮件将报名资料发送至376158591@qq.com邮箱。文件每套100元，售后不退。缴纳至支付宝账户18994624045（王静）。 2、报名资料：单位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需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 3、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报名资料后将在1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文件回复至投标人邮箱，由投标人自行查阅和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23 14:30

递交方式：靖江市滨江国际C幢18层西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23 14:30

开标地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3日14时30分。 2、地点：靖江市滨江国际C幢18层西会议室。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

磋商公告

受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处的委托，江苏誉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就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

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 采购预算价：采购预算为45万元；最高限价45万元；

4. 采购需求：“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内容包括：下六圩港沿线水利工程综合整治、八圩港闸泵改造、新小桥港闸站加固改造、九圩港河道清淤、整治、罗家桥至火车轮渡码头长江滩涂清淤。工程防洪标准为：“十圩港闸外段与长江连通，按长江防洪标准100年一遇；工程内其他河道均为区域防洪圩堤内的河道，防洪按20年一遇标准”，属于大型防洪除涝工程。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项目属于“五十一、水利”中“127防洪除涝工程-新建大中型”。

本次招标是对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所包含的所有工程内容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结合本项目工程特点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通过技术评审；根据评审要求，及相关单位要求，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进行修改，报泰州市靖江生态环境局审批并协助甲方获得批文。

5. 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12月30日前递交成果报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2023年度已审财务报告或2023年下半年度报告摘要或投标前3个月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当月或前3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如为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及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扣款凭证）或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符合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的《声明函》）（加盖公章）；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个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特殊资格要求：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提供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及批复复印件。】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时间及方式：请于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6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携报名资料到靖江市滨江国际C幢18层领取磋商文件或通过电子邮件将报名资料发送至376158591@qq.com邮箱。文件每套100元，售后不退。缴纳至支付宝账户18994624045（王静）。

2、报名资料：单位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需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

3、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报名资料后将在1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文件回复至投标人邮箱，由投标人自行查阅和下载。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3日14时30分。

2、地点：靖江市滨江国际C幢18层西会议室。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发布媒介及期限

1、发布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

2、公告期限：自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6日止。

六、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处

联系人：徐女士

地址：靖江市滨江新城阳光大道1号市行政中心四楼423

电话：0523-891804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誉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靖江市滨江国际C幢18层

联系人：包女士

联系方式：84950098 135151662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包女士

电 话： 84950098 1351516629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靖江市城区引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处
地 址： 徐女士靖江市滨江新城阳光大道1号市行政中心四楼423
联 系 人： 徐女士
电 话： 0523-8918045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誉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滨江国际C幢18层
联 系 人： 包艳红
电 话： 13515166296
电 子 邮 件： 103578765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包艳红（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